

國立中興大學教學大綱

English

課程名稱	(中) 婚姻與家庭(0414)			
	(Eng.) Marriage and Family			
開課單位	通識中心			
課程類別	必修	學分	2	授課教師 劉昭辰
選課單位	全校共同	授課語言	中文	開課學期 1071
課程簡述	講述婚姻與家庭的法律關係			
先修課程名稱				
課程與核心能力關聯配比(%)			課程目標之教學方法與評量方法	
課程目標	核心能力	配比(%)	教學方法	評量方法
理解婚姻與家庭的法律關係	1.人文素養	25	專題探討/製作	測驗
	2.科學素養	0		
	3.溝通能力	25		
	4.創新能力	0		
	5.國際視野	25		
	6.社會關懷	25		
授課內容(單元名稱與內容、習作/每週授課、考試進度-共18週)				
<p>第一週 憲法 婚姻與家庭制度在憲法上的特別保護。同性生活在憲法上的保護。</p> <p>第二週 婚約 婚約(訂婚)的訂立及其法律效果，特別是毀婚的效果。</p> <p>第三週 結婚 結婚的要件，及婚姻無效或是被撤銷的效果。例如結婚後才發現配偶不能人道，我該如何主張？</p> <p>第四週 教學助教上課複習。</p> <p>第五週 婚姻生活 配偶對於婚姻生活負有協力義務，應彼此負擔家務，並也須以金錢提供家庭生活所需。而特別要討論的是，配偶是否負有和公婆同住的義務？</p> <p>第六週 家庭暴力 家庭暴力現金最重要的婚姻問題，藉由本課堂的講述，希望能讓學習者學習如何救濟。</p> <p>第七週 離婚 當愛已成往事，我也只能選擇離婚。但我也看過有人不甘離婚，而進行離婚訴訟。究竟離婚是一件易事嗎？本堂將講解離婚要件。</p> <p>第八週 教學助教上課複習。</p> <p>第九週 期中考。</p>				

第十週 剩餘財產分配請求權

離婚之後，首先就必須面對財產關係的清算。本週要講述「剩餘財產分配請求權」，讓學習者可以大致理解離婚後的夫妻財產如何清算。

第十一週 贍養費

離婚後的財產效果尚有「贍養費」。本週將釐清贍養費的本質，及如何計算。是否嫁入豪門的配偶，離婚後就真的能請求較高的贍養費？小孩的扶養費應該由誰支付？都在講述的範圍。

第十二週

教學助教上課複習。

教學助教上課複習。

第十三週 親子關係

本週講解範圍包括，代理孕母所生下的小孩，誰才是生母？發現抱錯小孩，而且也養了一段時間，已經有感情，但法律上如何認定親子關係？可以繼承嗎？都構成親子關係的內容。

第十四週 離婚子女監護權的決定

本週要講解離婚最為棘手的子女監護權歸屬。父母都要子女監護權，但是共同監護因離婚而顯得不可能，法院如何決定該人倫上的棘手問題？

第十五週 子女監護權的行使內容

父母對子女監護權包括人身及財產事務。人身事務上，父母可以決定子女應和誰交往，子女可否服用避孕藥。財產事務上則決定子女可否打工，所賺得的工資如何運用等等。

第十六週 收養

不孕的夫妻如何收養子女，法律上有無特殊限制，收養子女前應考慮如何的法律效果，是本週的上課內容。

第十七週

教學助教上課複習。

第十八週

期末考

第十三週 親子關係

本週講解範圍包括，代理孕母所生下的小孩，誰才是生母？發現抱錯小孩，而且也養了一段時間，已經有感情，但法律上如何認定親子關係？可以繼承嗎？都構成親子關係的內容。

學習評量方式

期中、期末考

教科書&參考書目(書名、作者、書局、代理商、說明)

上課說明

課程教材（教師個人網址請列在本校內之網址）

助教說明

課程輔導時間

助教說明

列印日期 西元年/月/日：2019/
10 / 03

請尊重智慧財產權，不得非法影印他人著作。

二手書平台網址：<http://www.myub.com.tw/>